

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任免财务总监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任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，根据工作需要，董事会解聘：王文斌财务总监职务；董事会聘任：王晓军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王晓军的个人情况进行了认真地调查了解，一致认为：王晓军具备充分民事行为能力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，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。王晓军个人简历如下：

王晓军，男，汉族，1969年5月出生，河北迁安人，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，会计师。1987年7月参加工作，现任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、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、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11日